



04

着力解决堵的问题 持续整治乱的现象 扎实做好美的文章  
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

青岛早报

2022年7月5日 星期二

责编:卢亚林 美编:李帅 审读:侯玉娟

# 小区防雨台成了“杂货铺”

市民拨打早报热线 82888000 反映亚星花园小区防雨台堆满杂物 街道表示将落实清理



早报7月4日讯 “我们小区单元楼出入口防雨台上，被搁置了杂物。最近青岛正逢雨季，我担心杂物过多，堵塞防雨台排水，后期会造成平台漏水。另外，如果有人在楼道里抽烟，火星伴随着烟灰落下去，会不会引燃这些杂物？这样的行为既不文明也不安全。”近日，家住市北区伊春路亚星花园小区的赵先生拨打早报热线 82888000 反映小区单元楼防雨台堆满杂物。

## 防雨台上杂物多

赵先生告诉记者，“我们小区虽然需要门禁进出，但因为住户主要以老人为主，也算是老旧小区。很多住户从楼道的窗户把一些杂物搁置在防雨台上。”赵先生认为，防雨台是居民进出楼道挡雨挡雪的设施，但堆放的杂物一旦被风吹动，很可能会伤到路人。同时赵先生还表示，有的杂物属于易燃品，一旦出现燃点，会对住户安全带来隐患。他希望早报能协调有关部门能对小区防雨台杂物定时清理。

针对赵先生反映的问题，记者第



亚星花园小区单元楼防雨台堆积着各种杂物。市民供图

一时间赶到现场查看。亚星花园小区主门需要打卡门禁进出，同时还有门卫值岗。记者跟随业主进入小区四单元楼道口发现，此处防雨台约两米宽，在平台上方搁置了不少杂物，有废弃篷布、报废电风扇、铁架子、塑料泡沫、空纸箱等。防雨台的流水口被杂物遮挡住，看不到平台内侧排水口。

小区居民刘女士向记者表示，他们家所在楼座的防雨台上也有杂物，主要以空花盆为主。“大家都是多年邻居，不好意思提这个事。”刘女士说，随着天气越来越热，有些放置在防雨台上的杂物会发出异味。

## 物业张贴清退通知

关于防雨台上的杂物清理问题，记者联系了负责小区物业管理的青岛国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。工作人员表示，对于亚星花园小区防雨台堆放的杂物，已经向上级领导进行了汇报，同时在小区内张贴了相关通知，提醒居民及时清理防雨台上的堆积杂物。据工作人员介绍，以前物业清洁人员曾把楼道内杂物当成垃圾处理，后期有居民来找物业，称其私人物品被清理丢弃而造成物业工作上的被动。

## 街道落实考察协助解决

对于亚星花园小区目前存在的问题，记者联系了辽源路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，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，已就此事与物业沟通，先以张贴告示做前期通知；同时会实地走访，落实好杂物归属问题；后期会联合执法部门或志愿者协助做好清理工作。

(观海新闻/青岛早报记者 邹忠昊)

## /参与方式/

你在生活中遇到过哪些不文明行为？市民可以将身边的不文明行为用镜头记录下，通过关注“青岛早报微信公众号”并在后台留言方式，将你拍摄的图片、视频附简短的文字说明发送给记者；或选择拨打早报热线 82888000 以及发送到邮箱 zbxmt666@163.com 的方式告诉记者。“向不文明说不”栏目将及时刊播市民所反映的问题，并邀请有关部门及专家学者共同讨论。同时，对所反映和拍摄的不文明行为，需要整改的，记者将转至相关职能部门。



早报微信公众号

## 创城 进行时

早报热线:82888000

早报7月4日讯 近日，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查办一起违法活动范围广、张贴数量巨大、情节严重、市民反映强烈的乱贴乱画小广告案。据了解，该案涉及市南区、市北区，张贴团伙有多处张贴点并设有一处印刷点。前期，在接到执法部门限期改正通知后，张贴人拒不改正且继续违法张贴，累计张贴数量达10万张，在查处现场，执法人员还查获近6000张尚未张贴的小广告。

## 详细摸排锁定张贴人

今年3月，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通过“小广告智能语音提示系统”，预警锁定了3名乱贴乱画小广告的张贴人。执法人员发现，3名张贴人的足迹遍布市南区、市北区十余个街道，主要张贴范围包括香港路、南京路、江西路等主要路段。并且在接到执法部门限期改正通知后，张贴人拒不改正且继续违法张贴，累计张贴数量达10万张，情节严重。

针对这些情况，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取暗访、追查等方式，详细摸排了3人的小广告张贴点位、发生时间等有关信息，明确3人的张贴规律。在掌握这些信息的同时，执法人员根据手机号码归属地及张贴内容，对接外地综合执法部门，落实了当事人具体信息及案件性质。

经过摸排，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精

# 房地产销售员仨月贴10万张小广告

青岛城管综合执法支队依法查处乱贴小广告窝点



查处的还未张贴的小广告。市城管局供图

准定位了3人的张贴点位以及影像资料。并确定3人的身份等信息：此3人为外地某房地产销售人员，张贴目的是为了增加房产销售业绩。

由于针对此案件的有效信息少，并且当事人还拒不配合，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取高位协调的方式，在市公安局机动支队的大力协助下，建立了公安、综合执法小广告专案联勤联动机制，健全完善了相关联合执法协作配合的工作措施。经过双方依据职能的密切配合，综合行政执法保障效能得到了强化，专

案查处的行动力、落实力得到提升。经过3个月的排查，6月下旬，该案也到了收网阶段。

## 一举打掉“小广告团伙”

6月30日，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指导市南区、市北区综合执法部门会同公安机关，分别在徐州路、合肥路现场查处违法张贴当事人3名，查获尚未张贴的小广告近6000张。

在查处违法张贴涉案当事人后，市

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市容环卫执法大队立即组织市南区、市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，集结出动20余名执法人员，具体实施跨区域协同作战及案件查办。期间，针对3名涉案当事人在不同时间、不同地点的违法张贴行为，依法进行了案件调查询问和现场勘查，并形成规范的法律文书。

针对涉案当事人提供的某广告公司为其印制小广告的线索，综合执法人员和公安民警快速行动，第一时间赴涉案单位依法调查，现场查处并暂扣印刷材料60余份。(观海新闻/青岛早报记者 张孝鹏 通讯员 吕钰)

## 链接

### 乱贴广告最高罚万元

《青岛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九条规定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建(构)筑物、设施、地面、树木上刻画、涂写，或者张挂、张贴广告、传单等。因举办会展、节庆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公益宣传等活动，确需在建(构)筑物、设施上临时张挂、张贴宣传品的，应当经区(市)市容和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。举办者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间、地点、规格等张挂、张贴，到期后及时清除。违反规定的，责令改正；拒不改正的，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。